

## 第一章

你要当贼，就当个最好的贼。

菲斯克潜进屋时，突然想起了这句话。承蒙教诲了，老爸！最好的贼，说得容易做起来难，特别是眼下门外正守着一伙全副武装的虎形者呢。

他干嘛要接这个活儿来着？

还有更傻的：他干嘛要回港湾城？

对了，塞布。

如果他能活着出去，塞布斯汀就死定了一管他是不是亲弟弟。

菲斯克抖去皮毛上的水珠，翘起尾巴保持平衡。今天这日子非、得、下雨是吧。倒也没什么意外就是，港湾城的春季几乎每天都会下雨，可就不能在他有活儿干的晚上放他一马么？

不，他哪有那个运气。

菲斯克的双眼在夜色里熠熠发光，辨认着普通人类根本看不清的形状。只可惜猫形者的嗅觉比不上狗，但虎形者的感官一样不那么灵敏。他们应该发现不了他。

好吧，老妈的在天之灵啊，保佑他千万别被发现。

毕竟被三合会抓住的话，今夜就正式成为他的猫生最衰了一毫不夸张。不过真要比的话，被黑狼帮抓到会更致命，单凭这个念头就让他不寒而栗。

不，菲斯克绝不会冒险从港湾城最危险的幻形者黑帮的眼皮子底下偷东西了，一次就够了。想想上一回发生的事，比起黑狼帮，三合会简直就是一伙女童子军。

他从窗台跃上书桌，抬起爪子避免碰倒笔筒。整个房间像是个中国古董陈列室，明代花瓶，小型玉雕什么的，如果有销赃的门路，他能把这些东西席卷一空。

但这不是他今晚的任务。

他只需要一样东西，而它肯定在保险柜里。

在一股强烈的线索气味指引下，菲斯克来到了壁炉边，那上面挂着一幅画。还敢再老套点吗？毛姐，堂堂的三合会头子，您怎么不干脆把这玩意儿放自己书桌抽屉里呢？

来点挑战行不行？

他想起了街对面屋顶上的塞布。这不是游戏——菲斯克的双胞胎弟弟需要他来帮忙打劫虎形者，好偿还俄国佬的债务。听起来像爆米花电影里的情节，但他俩谁也没有男主光环，完全没有。

菲斯克摇摇头，从猫变成人形——一个赤身裸体的男人。

门外，一阵脚步声引起了他的注意。几个人在用中文低声交谈，但菲斯克听不懂。希望不是在讨论如何折磨那只正在撬

他们家老大保险柜的小贼猫。

他屏住呼吸，静待了许久。

终于，那嗡嗡的说话声停了下来，脚步声渐渐远去。

菲斯克闭上眼睛。

一片寂静。

很好。

那幅画很容易就被推到一边，露出一个小保险柜。他摸上柜门，手指轻颤，小心地转动密码锁，听着那细微的咔嗒声。

不对。

不对。

对了！

太容易了。或者也可能因为他是这行里的老手，多少年来潜行在黑夜中，帮别人解决钱太多的烦恼。

菲斯克还记得自己的第一次。老爸将他举上树，那棵树通向奥兰多湖畔的一栋豪宅。那家人的小孩儿抓住了他，但那小女孩觉得他只是一只流浪猫。当她拉着她妈妈返回的时候，那女人的钻石项链已经妥妥地攥在菲斯克的爸爸手中，两人一起消失在夜色里了。

菲斯克露出一丝笑意，他十一岁那会儿就相当牛逼了嘛。

又是一声“咔嗒”。

再来一下，他就可以离开这儿了。

菲斯克再次屏息聆听。

楼梯上响起了脚步声。

近了。

更近了。

咔嗒。

他打开了保险柜。

就是它！

又一记脚步声。

有人握住了门把手。

菲斯克抓起那沓纸，溜到了窗外。

不管谁打开门，都只会看到关得好好的保险柜、挂在原位的画作，以及紧闭的窗户。

菲斯克将那信封夹在腋下，沿着窗檐疾走。湿漉漉的墙砖贴着他的皮肤，让他起了一身鸡皮疙瘩。如果有人抬头，就能把他的裸体看个精光，但进入“中华城”的人都知道不要东张西望，如果你不是三合会的人，更要守规矩。

他跃上对面的建筑，攀着太平梯翻上屋顶。妈的，碎石子扎光屁股的感觉从来不好受。

塞布将裤子递给菲斯克，然后皱着鼻子转开了脸。

“穿上。”

菲斯克放下信封对他的双胞胎弟弟皱眉道：“哈？穿上裤子？我还准备在屋顶上裸奔一整晚呢。”

他蹦跶着套上那条黑色牛仔裤，猫科动物的灵活本能居然宕机了一下，害得他差点绊了一跤。

“就是这个？”塞布小心翼翼地拎起信封问道，生怕它会被引爆似的。

菲斯克皱着眉，将T恤和帽衫套上头，把他东倒西歪、被雨淋得湿漉漉的焦糖色头发弄得更乱了。塞布的头发更是湿得贴在了太阳穴上，雨水不时流进他的眼睛。他穿着黑夹克瑟瑟发抖。

“保险柜里只有这个，除非你的信息有误——她把它藏到了别的地方。你到底知不知道我本来还能再偷点什么回来？”

“那些明代花瓶，噢，还有一把千年古梳，翡翠的——记不清朝代了。”

菲斯克边皱眉边将脚底的碎石子拍干净，再穿上靴子。如果塞布不记得那梳子的确切价值，更别说朝代，其中肯定是有问题。“那你还只让我偷保险柜。下次，其他东西都归我，

咱们还跟鬃角街的销赃人有联系，对吧？”

“你一个人又搞不定。再说，俄国佬只要这东西，来吧。”

塞布向建筑物另一侧的太平梯走去，菲斯克跟在他后面，满脸不高兴。“你可以搭把手，‘我们’能一块儿搬花瓶，然后不光俄国佬，我也能赚点甜头。”

菲斯克没再念叨塞布跟那群毛熊扯上瓜葛有多白痴。没意义了，该吵的在电话里、在塞布的公寓和来这儿的路上都吵完了，旧话重提就是浪费时间。

“我不像你那么厉害，连老爸都这么觉得。”当他们回到大街上时，塞布说道。光爬下楼就让他气喘吁吁，眉间冒汗，这都是因为多年前他们还小的时候，一场银中毒事故的后果。医术师说，银在塞布的血液循环中滞留了太久，会造成终身的后遗症，导致他不如自己哥哥般敏捷强壮。

外人没法从外表将他们区分开。他们简直一模一样，连眼睫毛都一样长。如果变成猫，他们也像是一个模子刻出来的：都是一背光滑的焦糖橘色皮毛外加白色的腹部。但如果塞布碰上紧张的情况，他会晕倒，他的身体无法承受压力。

“好吧，但那梳子的事儿你总该告诉我。”菲斯克的肚子直叫，他看向灯火通明的街道。揣着从三合会盗取的赃物在中华城瞎溜达可不明智，但工作总是让他感到饥肠辘辘。

塞布的手指伸进信封中，时不时回头望一眼。

明显就没干好事儿，菲斯克想。

“我以为你想从良的，不帮老爸干那些偷鸡摸狗的勾当了。”

菲斯克双手插兜，嗤道：“你知道的，说说而已，我那晚差点被逮个正着，都是那老王八蛋的错。气死我了。”

说生气实在是轻描淡写——混蛋老爸要不是溜太快，说不定他已经亲手弑父了。而且菲斯克压根没他妈从良过——无论纽约、巴黎，还是伊斯坦布尔，他都有过不良活动。塞布说这话就是为了惹他，提醒他这么多年不着家的事实。

“还有，他都跑了，我还怎么帮他偷鸡摸狗。他自己不敢从黑狼帮手里偷东西，倒是放心让亲儿子去干。”

塞布垂下头，双手攥成拳，但他什么也没说。他只负责行动中脑力劳动的部分，也就是说他跟妈妈一起干活，而不是老爸。

“你会请我吃晚饭吧，塞布？”当他们路过一个拉面摊时，菲斯克问道。

塞布摇头。“不。我现在就得把这个给俄国佬送去，然后我们再吃。你先回我那儿等着——”

菲斯克叹了口气，抓起信封，塞进了自己的帽衫，他皱起了眉头说：“我去送。回家休息吧，如果能给我做点什么更好，要三文鱼，如果你有的话。”

一滴雨顺着塞布光滑的脸颊淌下，他绿色的眼睛睁得大大的。菲斯克看起来有那么年轻、那么纯真吗？他们只有二十二岁，为什么他觉得自己像三十二似的？“不，这是我欠的债，我会去还。我只要你帮我拿到它，剩下的我自己处

理。”

菲斯克抓住他弟弟的肩膀捏了捏。“三文鱼，烤的，边上放瓣柠檬。”

“你凑合吃金枪鱼三明治加酸黄瓜吧。”塞布嘟囔着。

看着自己弟弟撅嘴的样子菲斯克笑了。“成。现在回家吧。别再赌钱了，说真的，你猪油蒙心管俄国佬借钱？他们多丧心病狂你知道吗？还那么大块头！”

塞布抽开肩膀，摇头道：“就算是我，有时候也免不了犯傻。我知道这是你会回来的唯一原因，我很感激。你确定没问题吗？”

这番话比菲斯克预期的更让他难受。自从老爸卷着最后一票脏款跑路后，他就没再回过港湾城。他没有在塞布身边照顾好他，就像爸爸抛弃了他们一样，他也抛弃了自己的弟弟。菲斯克耸耸肩说：“只要他们不吃了我，就没事。”

最后塞布点了点头，招手叫了辆出租车。菲斯克向反方向走去，他已经开始流口水了。希望塞布的金枪鱼没过期。

港湾城没有真正意义上的“俄国城”，但大部分移民住在河边的居民区，或者黑街的熊形者势力范围内。俄国人大概一半的生意都分布在河滨一带，估计是毒品走私。就菲斯克所知，这些俄国人和三合会控制了码头地区，领地对半分。

塞布确实提过，黑街近些年的黑帮已经越来越少，但混乱程度依然不减。小团伙消失后，那些更大更危险的幻形者帮派接管了他们的地盘。



现在菲斯克回来了，塞布把他们牵扯进俄国人和三合会的纠葛里，像块挂在钩子上拿去钓鲨鱼的肉。但既然他们二人一起继承了“家业”，菲斯克还他妈能找谁说理去。

或者说，这本该是他们一起经营的事业，直到菲克斯跑路去了外地。

如果他不丢下塞布一个人，这一切都不会发生。

“彼得霍夫宫夜总会”比邻河岸。腐烂鱼肉的恶臭充斥在空气中，菲斯克双手插兜，挺起胸膛。一个监控摄像头架在阴影里，他拉上了兜帽。他可不想留下什么影像记录。

跟熊形者打交道可不是什么愉快的夜生活项目，但塞布让他没得选。万一他们想切了他弟弟的一根手指头，给他个教训呢？或者菲斯克自己的手指.....

就像平时一样，他从不深思熟虑，总是见机行事，祈求一切顺利。一旦他保证了塞布的安全，他就会再次离开港湾城这个鬼地方，回到他之前的生活，继续逃避——这比留在原地不知道干啥要好对付多了。

门口的两个保镖（菲斯克亲切地给他们赐名：阿巨和阿傻）满身伏特加的酒气和汗味，他们都比菲斯克高了不止一个头。他早就习惯了，猫形者的体型向来就不大，而他在猫中也不算比较小只的。至少这让他可以轻而易举地进出许多地方，并且跟大笨熊比起来，他在速度上有绝对优势。

他冲着阿巨和阿傻无辜地笑了笑。“我来面见夫拉德大帝？”衷心希望这俩人对塞布还没熟悉到可以认出眼前的是他哥哥

—没人能分得清他俩。

阿巨嗅了嗅，说：“一个喵形者，好，上楼去吧。”

阿傻拉开了门。

菲斯克长舒了一口气。他走进门，进门总是最容易的部分。他故意重重地踩着楼梯，让每一个脚步声宣告他的到来。他一般不这样走路，但俄国佬不需要知道他能轻手轻脚到什么程度。

夜总会的音乐在他脚下震动着。某些欧洲垃圾电音，说是真正的音乐，其实更像一堆杂乱无章的响儿。低音的节奏快得要赶上他的心跳了。

菲斯克吞了吞口水，走进夫拉德的办公室。一间脏兮兮的俱乐部后屋，放着一张巨大的办公桌，墙上褪色的海报画了代表共产主义的锤子和镰刀，天花板角上还有点漏水。这群毛子还真不太在意建筑美学。

那头熊从案头抬起眼，眼珠颜色像黑夜一样深。夫拉德的庞大身躯让他身下的破旧皮椅都显得尺寸不够了。

“我从三合虎会那边拿到了这个信封。”菲斯克说着拍了拍胸口，隔着他的帽衫，能听到纸张清脆的声音。

“很好，给我吧。”夫拉德低声道，这毛熊的脸上完全看不出情绪。

菲斯克没有掏信封。“我需要你立个字据，证明欠款清了。不会再有要债的来找我，不会再有任何幻形者跟我捣乱。”

夫拉德抬了抬他浓黑的眉毛，站起身，魁梧的肩膀舒展开来。“我已经承诺过了，还不够吗？”

“不，我想要个字据，署名的。”菲斯克说。

夫拉德笑了，整个身躯震颤了起来。“字据。你在命令我吗？小猫咪？”

妈的，谨慎行事！至少熊形者动作慢，如果夫拉德发起攻击，菲斯克也许能跑出这扇门，但从这座建筑里脱身恐怕不那么容易。

“不是，但我知道你们这些黑道的作风。我希望这是我们最后一次合作，从此一刀两断。”

“好吧。这会是我们最后一桩买卖，汤玛斯。让我看看信封。”

那名字让菲克斯面露笑意。他和塞布处理生意时一直共用一个化名——汤玛斯·布克，大部分与他们合作的人都不知道“汤玛斯”是两个人。

他把信封放在桌子上，屏住了呼吸。他来的路上偷看过了，都是些方程式，一个字都看不懂。学到用时方恨少，毕竟高中那会儿还没来得及上化学课，他就辍学了。

夫拉德取出文件，笑了，大黄牙闪着光，犬齿的尺寸让菲斯克皱起眉头：如果这口牙咬住一只猫.....

“怎么样？”

“很好，就是它。非常，非常好。你快要还清你的债了。”

菲斯克僵住了。

王八羔子。

这正是他所担心的，好在他没让塞布来。“‘快要’？但你说我只要从三合会把这个偷出来，一切就了了。一了百了。”

夫拉德冷笑道：“我确实那么说过，不过呢.....那是我骗你的。既然你拿到了我想要的东西，我也不能让你把我卖给老虎，那样不妥，十分不妥。”

菲斯克向后退了几步，越靠近门，他就能越快逃脱。为什么这混蛋的办公室没个窗户呢？“我、我不会告诉任何人，我保证。”

夫拉德笑了。“赌徒的话不可信。你们的保证是兑不了现的，保证在我这儿可不算数。”

门开了，两只大手抓住了菲斯克的肩膀——要么是阿巨，要么是阿傻——但这已经不重要了，他没可能从两个熊形者手里脱身。

“那你要杀了我？”菲斯克咬牙切齿道。塞布到底找这些王八羔子借了多少钱？

夫拉德摇了摇头。“杀了你？不，杀了你太浪费了，我打算卖了你。把他关到笼子里去。”

“笼子”又是什么鬼？

## 第二章

破雷克顺了顺领带，走进伊恩的办公室。他得到的消息简直是个烫嘴山芋。如果告诉了他家老大，那位头狼肯定会想采取点行动——搞不好还是个疯狂的行动。

不不！绝对会是疯狂的行动。

破雷克太了解伊恩了。涉足俄国人的地盘绝对不是个好主意，但他家老大可坐不住，尤其是当那伙刀口舔血的熊形者黑帮耍出这种下三滥的招数时。

这间办公室坐落在他们的根据地——一家自助洗涤店——上面，但店里洗的是钱而不是衣服。伊恩说什么也要有一间大办公室，尽管室内的家具不过是一张书桌和几把椅子。他表示窗户也很重要，得让他可以俯瞰整个港湾城。

搞得跟他妈的“复仇天使”一样，破雷克想着，摇了摇头。

伊恩躺靠在椅子上，注视着雨滴顺着窗户滑落，嘴巴豁开着。他的这副尊容自打他们小时候起就没变过——“这是等着吃苍蝇呢”——破雷克的老爸一看到他这样，就会这么说。

这会儿破雷克不会跟他说这个。老大倒不介意，但这时候扯

这些可不是专业人士干的事儿。于是他只是清了清嗓子。

伊恩看了他一眼。他的金发梳得一丝不苟，只落下一缕不驯服的卷毛别在耳后。伊恩的眼睛是天蓝色的，看起来更像一名施法者[1]，但其实他跟破雷克一样，都是狼形者。

“咖啡呢？”伊恩说着，嘴角牵起一抹微笑。他坐在黑色皮椅上转过身。那椅子比破雷克老妈的车还贵，就像办公室里的其他陈设一样——极尽奢华。只有这样才配得上港湾城最危险的狼形者黑帮，至少伊恩是这么说的。如果他要做一个黑道大佬，他就得看上去像那么回事。

“没买，老大，你要来点儿吗？”破雷克说。如果想令港湾城相信他们的把戏，他们就得时刻保持形象。这意味着破雷克要扮演一个忠实的“行刑官[2]”，尽管他真正的位置，是这个狼群的副狼兼二把手。

伊恩赶苍蝇般地挥了挥手。“太晚，不喝了。三合会今天很热闹啊，知道原因吗？”

老大的双眼牢牢地盯着破雷克，那目光令他紧张起来。“我听说了一些事儿，但还不确定具体情况。虎会好像丢了什么东西。”

伊恩的双眼瞪大了。“毛姐的东西吗？”

“是的。”

蠢到这种地步的人肯定是在找死，或者找虐，或者被虐完了再死。想到这，破雷克心底里一阵恶寒。这让他回忆起了多年前那个潜入他们旧办公室行窃的贼，身手敏捷，悄然无

声，只留下了一股强烈的猫科动物气味。

那贼从老大的办公桌里窃取了一份账本——失去那账本让他们痛失了在黑街的一门生意和三个街区领地。说伊恩非常不高兴那还算是轻的了。唯一的问题是，他们除了知道那小偷是个猫形者外，其他一无所知。

他就像是人间蒸发了。如果这小偷懂得审时度势，他也不会再出现。

“有种。没说可能是谁干的以及丢了什么吗？”

破雷克摇了摇头。“还不知道，但是虎会已经放狠话要见血了。”

“情理之中。你说是家贼还是外贼？”伊恩风轻云淡地问道。见鬼，他可能更希望这一切是他自己精心策划的。

破雷克双手抱胸说。“要我说，是内斗，除非有人希望挑起帮派冲突。不过，假如这人给毛姐卖过命，还敢从她手里偷东西，也真他妈够蠢。”

“‘帮派冲突’，哈？”伊恩微笑着说。这词儿听在他耳里可别说多诱人了——就像劳顿一天后奉上的鸡尾酒。

老大的想法没错。帮派冲突正是他们所需要的，他们好趁乱在黑街占据上风。如果他们要从幻形者黑帮手里拯救港湾城，黑狼帮就得吃下他们所有的地盘。

破雷克皱眉道：“没错。但我过来不是要跟你说这个，头儿。”

伊恩眉梢抬起，倾身向前，贴身剪裁的西装随动作在肩膀处皱了起来，破雷克吞了吞喉咙里哽咽感。他需要向老大汇报消息，仅此而已。伊恩决定怎么做是他的事。

头狼还从未让黑狼帮的运作出过错。

“怎么说？”

破雷克将目光投向窗外。星星点点的灯火在下方的城市里闪耀着，夜晚的港湾城宛如一颗明珠，但两人都知道它有着无比丑恶的一面。

“俄国佬那边在进行另一种.....交易。”

老大抿起了嘴，眯眼道：“军火？还是毒品？”

“更糟，是人。”

伊恩猛地站起身，差点把椅子都弄翻了。

破雷克瑟缩了一下。

“什么时候？”伊恩问道，气息急促。

“现在，但我们什么也做不了。你不可能把那群狗熊卖的人都买下来，而且他们中的大部分都只是些瘾君子罢了。”破雷克说着，下颚紧绷。眼睁睁看着他人沦落不幸并非易事，但破雷克的工作，就是让老大保持清醒的头脑。

他们有自己的使命，他们没办法救下所有人。如果伊恩坚持



做一个理想主义者，那就必须得有人为他们的事业脚踏实地。这个人，就是破雷克。

伊恩眼中一闪。“现在就走。备车。”他一边吼道一边向大门口走去。

破雷克闭上双眼。这正是他害怕的结果。“老大？”

伊恩转身道：“什么？”

他指指老大的衣橱。“你的外套？”

伊恩心不在焉地点了点头，穿上外套，大步流星地出了办公室。“快点，破雷。你磨磨蹭蹭干什么呢？”

破雷克捏了捏鼻梁，跟了上去。这将会是个漫长的夜晚。

\* \* \*

彼得霍夫宫夜总会充斥着伏特加和煮卷心菜的气味，还有淡淡的臭鱼味儿混杂其中。至少这比三合会的鸦片馆好多了一——每次跟老虎周旋完，破雷克都能头疼上半天。

交易在后屋进行，破雷克引着伊恩入内。当然，守卫的几头熊比狼形者要高大得多，不过破雷克也不是什么小型动物。有那么一瞬间，他以为他们会把伊恩拦下来，但保镖们只对他点了点头。

可恶。

现在他们连离开的借口都没有了。

房间正中是一个拉着幕布的舞台，被强烈的聚光灯照着。其余各处都被笼罩在黑暗中，估计是为了保护买家们见不得光的身份。

当伊恩的注意力集中在舞台上时，破雷克则在观察周遭。他的任务是保住伊恩的小命，不论老大给这项任务增加了多少难度。再说，现在不妨先记下这些对人口买卖感兴趣的面孔，总有一天，这些变态会为他们的罪行付出代价。

一个坐得离他们不远的熊形者点了雪茄，破雷克抬手挥了挥。好极了，他最喜欢的组合：贩卖人口配肺癌。

房间里没人说话，破雷克也不禁紧张地屏住了呼吸。

这时，幕布升起了。

伊恩坐正了身子。

舞台中央摆着三只笼子，每只都关了一个人——全裸的人。

破雷克磨着牙，一手按在老大的肩膀上，这举动与其说是稳住伊恩，不如说更是为了让他自己冷静下来。空气中传来三种气味：人类、熊形者和猫科。其中一人是只猫？哪一个呢？

俄国佬从人类开始卖。一个人类女性，她眼神呆滞，身材瘦弱。破雷克注意到她灰败的牙齿——明显是个瘾君子。幸好伊恩并不打算买她。绝情也罢，破雷克可不想花工夫为她戒

毒，自家老大的各种古怪行径已经折腾得他够呛了。

拍卖价格一路走高，最终由一个坐在角落里的人影以五千美元成交。破雷克捕捉到一丝烧焦树叶的味道——魔法。也许是个黑魔法师，或者其他什么招人讨厌的家伙，会魔法的都挺讨人厌。

接着，他们拖出了一名年轻男子。他看起来最多十八九岁，可能更小。焦糖色的头发垂在额头上，他被灯光照得睁不开眼，肌肉紧实却并不高，皮肤光滑而苍白，一脸标致的“邻家男孩”长相。但他的眼中噙着什么明亮的东西，充满狡黠的神采——又或者只是光线问题。

破雷克顿时深吸一口气，咬住了下唇。

这，就是那只该死的猫，他还非得长得这么招人。

“看看这个。年轻又柔韧，皮光肉滑，身材结实。”一个男人一边说一边拖着那猫让他站直起身，双手在男孩挺翘的屁股上来回乱摸。“还是个雏儿。”

那猫形者气冲冲地将手臂从男人的手中挣脱，真像猫一样，就差没嘶叫一声了。为什么他不化形逃走呢？

也许是被下了药，破雷克意识到，而那个男人的话让他全身的血液都凝滞了。

他们要把这小鬼当成性奴卖。

整个房间静了一瞬。只听某处响起一声冰块敲击玻璃杯的声音，这时，伊恩开口了。

“五千。”他的声音波澜不惊。

“老大。”破雷克咬牙道。他在搞什么鬼？

“六千。”抽雪茄的熊说。

“一万。”伊恩加码道。“我知道自己在干什么。”他侧头低声说。

破雷克吞了吞口水。“你在拍买一只猫形者。”

“两万。”房间角落里一个女人喊道。

伊恩挣开破雷克放在他肩膀上的手，站了起来——还好，老大的金发脑袋挡不住破雷克的视线。“三万。”

雪茄熊咯咯地笑了起来。“五万。你能再加吗，狼兄？”

伊恩缓缓转身。即使在黑暗中，破雷克也能分辨得出老大的神情。他们小的时候，伊恩不过为了证明自己做得到，穿着衣服跳进大冬天冰冷的湖水中时，脸上就是这样的神情。

“乐意至极。十万。”

猫形者的眼睛瞪得有月亮那么大。这倒霉孩子估计完全搞不清状况了。

那熊微微前倾，一口闷了杯中的伏特加。漏下来的酒液把他的前襟都弄湿了，那味道刺激着破雷克的鼻子。“二十万。”

“要死啊，伊恩！”破雷克低吼道。

老大根本不理他。“五十万。再来呀，老头儿！资金跟不上了吧？”

你所谓的“资金”也都是从俄国佬那儿偷来的！破雷克恨恨地想。

他一清二楚，因为他就是搞到钱的人。破雷克干掉了那头给夫拉德大帝送现金的熊，而俄国人都以为那混蛋卷款跑路了，一切正中伊恩的下怀。

现在，他们用那笔钱给老大买了一只天价的猫。不管伊恩拿什么当理由，最好够靠谱，比如说：也许收了这只幻形者有什么用处，又或者老大想进一步提升帮派的恶名度呢。

“雪茄熊”怒目而视，破雷克的西格绍尔也在枪套里蓄势待发。点22口径的子弹不足以击退熊形者，但肯定能拖住他一会儿。然后他就得想办法让两人都活着从这里逃出去。破雷克没带上银子弹可真是失策。

但那熊并未轻举妄动。他轻嗤一声，坐了回去。“呸，不就是倾家荡产买了个玩意儿嘛！”

破雷克心如擂鼓。

另一阵沉稳的心跳声吸引了他的注意——是那猫形者。男孩睨着观众席，破雷克能肯定那猫盯着的对象是他。这怎么可能？他的双眼明明被强光照射着。

“成交！”突然，台上的男人喊道。犹如破除魔咒一般，紧接

着，那只猫就被拽下了舞台。

伊恩一言未发，迅速离开了房间。

在后台，几个熊形者正用俄语争吵着，但破雷克仅能捕捉到只字片语。他们的语速实在太快，直接喊他们讲慢点的话，又会暴露出他在偷听，而他的俄语充其量也就是个二把刀。

他们说什么夫拉德会不高兴，那男孩应该离开港湾城，但价格太诱人了，一个猫形者竟然卖了五十万，傻子才不干。

破雷克险些笑起来——如果他们知道钱是哪儿来的……

[1]本系列设定，施法者 (magic user) 是有法力的人类，眼珠颜色根据法力属性而定；而幻形者 (shifter) 的多为深色或者动物本体同色的眼珠。

[2]enforcer，现代黑帮中专职做伤害人或者杀人工作的狠角色。

### 第三章

他被一个狼形者给买了。

菲斯克混沌的大脑根本没法去思考别的，天知道那帮俄国佬对他下了什么药。肯定不是一般的药。那东西让他无法化形

逃走，而且视野里的整个房间就像在水底一样模糊不清。

而现在，一个狼形者以五十万美金的高价把他买了下来。

操他祖宗了。

那一刻，本该笼罩着他的恐惧似乎也被药物消减了。他闭上眼睛，回想在港湾城称王称霸的狼形者黑帮到底是哪个。有那么几伙狼群在黑街游荡。之前帮他销赃的一个下家，就跟河岸区附近的小狼群有往来。但无论哪一群，都没有那个财力来挥霍五十万。

而且塞布说过，他们已经被更大的帮派剿灭了。

唯一拥有这等权势和.....这等财力的狼形者黑帮——

菲斯克感到有股胆汁窜上了喉咙。

不。

绝不可能是“黑狼帮”。

妈的，他们为啥要买个猫形者？

想到各种可能性，他的心如坠深渊，但菲斯克并没有时间细想。其中一头熊抓着他摇了摇，将他的衣服劈头盖脸地扔了过来。

“哎哟！”他叫了一声，套上衣裤，笨手笨脚地扣好扣子，拉上拉链。他的手指头感觉肿得跟香肠似的，但看上去，纤细的指节还是跟原来一样。可为什么不听使唤呢？

那两只狼中的那个高个子——有着一头褐色头发、鼻梁稍稍勾起的狼——把一口装钱的箱子交给了俄国人。

一口装了一、大、笔、钱的箱子。

菲斯克已经很久没见过这么多钱了。

猫形者吹了声口哨，引得所有人都转过脸来看他，菲斯克登时悔得不行。三头熊和两只狼目光如炬地瞪着他。他笑了笑，将兜帽拉起罩住头。这脑子真是被药傻了。一般情况下他都不出声，他向来擅长眼观六路耳听八方，抓住机会随时开溜。

这下可别想开溜了。

菲斯克狠狠闭上眼。至少来的人是他，不是塞布。他无法想象如果是他那双胞胎弟弟，情况会怎么样——塞布肯定会昏倒，于是被人丢进河里，然后淹死，而菲斯克将永远失去世上的另一个自己。没错，他这些年的确不在港湾城，但这不代表他就把照顾弟弟的责任丢一边了。

这都是菲斯克代他遭的罪，塞布最好对此心存感激。

俄国佬将猫形者往前一推，那高个子的狼便领他出了门。菲斯克的夜视能力一向卓越，但经历强光的冲击后，暗处的一切变得异常模糊斑驳。

依然像在水底。

可恶。



他瞟了一眼身边高壮如山的男人。肩膀被他有力的手扣着，但这只狼并没有用力捏痛他。他不可能是黑狼帮的人——他们可谓是黑街最臭名昭著的帮派了。

不服从他们命令的人，格杀勿论。

他们的竞争对手，赶尽杀绝。

一帮无恶不作的王八蛋。

这个狼形者看起来可不像那种人。

菲斯克蜷在车内的角落里，瞪着坐在他身边的狼形者。那人的金发别在耳后，梳得一丝不苟，包裹在阿玛尼西装里的身体舒展着，像普通人穿着运动服一样自然。他不时看向菲斯克，笑得一脸满意，又有些不可捉摸。

狼形者的膝盖随着汽车的颠簸而起伏。

如果菲斯克在街上看到这种家伙，他会去摸了他的手表，甚至钱包。

菲斯克忘了看车是什么牌子的。但从内部装潢来看，绝对贵得很。当然了，如果他能花五十万买个活人，有辆豪车也是应该的。

菲克斯咬着下嘴唇，看着缀满雨滴的车窗外不断闪过的街道名。他们正驶向市区。也许这些狼形者并不是黑帮？只是某个恋猫癖霸道总裁呢？或者他们根本不住在港湾城。也许他们从外地赶来，只是为了能亲自接他走。

菲斯克吞了吞口水。他已经被关在笼子里一整天了，这意味着他已经失踪了差不多二十四小时，但塞布不可能报警。特别是考虑到他们的“家族产业”根本无法见光。

如果塞布单独跑出来找菲斯克的话——妈的！千万不要！他肯定会先去俄国佬那儿，然后他们就会发现他俩是双胞胎，根本不是同一个人，然后塞布保不准也顺便被卖掉了。

菲斯克颤抖起来。

他必须给弟弟打个电话，必须警告塞布。

“你要带我去哪儿？”他问，轻而易举就装出了瑟瑟发抖的腔调。

男人指了指前方隐现的建筑，他们径直开了进去。这座地下车库可能是上方某栋高层建筑的一部分。当高个儿的狼形者扶着他下车时，菲斯克的视野依然因药力影响显得模糊不清。

“你想吐吗？”他问。他的声音低沉，透着无可奈何的语气，却也称不上不近人情。

“不，我没事。”菲斯克说，虽然男人的碰触让他的身体升腾起一阵异样的颤栗，一直汇聚到下腹部。

这也是药力影响吗？还是什么别的？他说不清。

“你确定要带他来这儿？”高个子发问道。

金发男抚平了自己的西装，步入电梯。“当然了。不确定的话我何必让你开到这儿来。”

他们乘电梯上行（连这电梯间都比塞布的公寓豪华），引着菲斯克进入了一间巨大的顶层公寓。他差点又忍不住吹口哨了，还好及时管住了舌头。这地方就像是杂志上的样板房。光洁的现代风家具和平滑的木地板，每一处被抛光得锃亮。公寓的格局是宽敞的一居室，床也摆在视线可及处，角落里的门可能通往卫生间。

他们前脚进到屋里，高个儿的狼形者立刻锁上门，转头逼近那矮个儿的狼。他的眼睛简直要喷火了。

“伊恩！搞、什、么、鬼？！”

这么说，矮个儿的叫伊恩。菲斯克默默记在了心里，悄悄地向沙发移动，尽量不出声地坐下。他可不想搅进这种内讧里去。作为一只猫和一个小贼，保持低调是第二天性。

那两只狼并没有看他。

伊恩叹了口气说：“说吧，别憋着了。”

高个儿狼形者的脖子上爆出了一根青筋。“你刚刚买了一个性奴。一、个、性、奴！你知道这……这多可恶吗？”

“我还能拿他怎么样？把这可怜的小猫留给那头半只脚踏进棺材里的老熊？”伊恩一边反问一边走向了厨房。他倒了一杯水，面带微笑地递给了菲斯克——一个十分僵硬的笑容，就像服务生会带着这种笑容告诉你，你最爱的汽水已经卖完了。

自从他们来到这里，那高个儿男人第一次看向了菲斯克。他眸色很深，就像大多数狼形者一样。他张着嘴，又飞快合上，双手向上一扬。

菲斯克注视着他。那狼形者的外貌并不出众，不像金发的那位，后者长着一张棱角分明的脸和一对深邃的蓝眼睛。这位更像是那种不知不觉就能融入任何环境的人——中规中矩的英俊，就像麦片一样，有益于健康却不足为道。普通的棕色头发，棕色眼睛，橄榄色的皮肤。但他的唇形却很迷人，还有那拧起的鼻梁，像是断过一两次似的，给了他些许特色。

菲斯克的内心一阵悸动。这他妈的是怎么了？

那狼形者将视线从菲斯克身上挪开，皱着眉问：“不！但你打算拿他怎么办？五十万啊，伊恩！花在了一个性奴身上！”

伊恩的嘴唇弯了弯，又倒了两杯喝的，一看就不是白开水。他递给高个子一杯。“你说了好几遍了。我知道自己在做什么，还有为什么要这么做。”

高个子将饮料放在一旁，抓住伊恩的双肩。那有力的手指紧扣着，菲斯克觉得矮个子狼的肩膀上肯定要留下瘀青了，这等力量起码能让他瑟缩几分。

但伊恩并没有。

“我希望你重新回想一下你的所作所为。你买了一个活人。一个所有人都觉得你会拿去操——操很多次——或者随便送给手下的人……随便用的活人。”

“破雷，你说完没有？”伊恩问。菲斯克不知道自己是不是听错了。

高个子叫“破雷”？好奇怪的名字。

菲斯克抿了一口水。现在可不是发问的时机。另外，药劲正在随着时间一分一秒地减弱。当这些家伙放下防备的时候，他就可以化形逃走了。他们看着也不怎么可怕。

他需要在塞布干出什么傻事之前联系到他。

破雷（如果那真是他的本名）拿起杯子，一口闷掉了里头的液体。他的双颊涨红着，但点了点头。“那你解释解释。”他不快地说道。

“瞧，他是个漂亮的小东西，我一直想养只猫呢。”伊恩笑着说，然后低头喝了口酒，杯中的冰块叮当作响。他面色如常。

菲斯克忽然浑身冰冷，他的手指牢牢地抓着杯子。伊恩是认真的么？

“伊恩。”破雷嘟囔道。

“好吧。我认识他，或者说，我见过他，我认为他是可用之人。”

菲斯克一边竖起耳朵，一边缩进了沙发，好像他能跟那布料融为一体。他不认识他们。否则，他肯定会记得一个像伊恩这样衣冠楚楚的男人，或者像破雷这种长相的——他再怎么不

扎眼，那身高依然没法忽视。还有，菲斯克似乎记得他的气息，尽管他想不起来在哪儿。可能因为他是狼吧——狼的气味都很相近。

这肯定是塞布捣的鬼。

破雷摇了摇头说：“你认识他？怎么认识的？”

伊恩耸了耸肩，脱下他的西装外套，就那么扔在了地上，破雷将它捡了起来挂到衣橱里。

这时伊恩倾身过来，俯视着菲斯克，笑着说：“你还记得我吗，小猫咪？”

大多数情况下，菲斯克都能睁眼说瞎话。可现在根本没必要，因为他压根不认识他们。除非他们真是黑狼帮，即使如此他也不认识他们本尊，他只是偷过他们一回而已。

另外，他们不会真的是黑狼帮的，不可能。命运不可能对他这么残酷。

菲斯克摇了摇头。“不，你真想让我当性奴吗？如果我不喜欢同性呢？”他喜欢，但这些狼没必要知道。

伊恩的呼吸喷在菲斯克的脖子上。一股杜松子酒和薄荷的味道，几乎同时，狼人身上令人昏眩的体味也扑面而来。“你确定？再仔细看看。”

菲斯克吞了吞口水，看着眼前男人高高的前额和笔挺的鼻梁。那双惊艳的蓝眼睛和刮得干干净净的双颊令他看上去宛若天使。从眼角些微的细纹判断，他年龄大概介于二十七八

到三十出头之间。

他的眼睛一眨不眨——如果让这只狼认为他比实际上更加惊慌失措，也许伊恩会放过他也说不定。不，也许不会。他刚刚买下一个性奴，虽然听破雷的意思，这不像他平时会做的事。但愿如此吧。

“是在酒吧里？我可能喝太多不记得了。”菲斯克小声说道。

“不是酒吧哦。我们当时正走在第二十大街上。我刚从那家黎巴嫩餐厅出来，你就撞上了我。”伊恩一边说，一边用手指沿着菲斯克的胸前缓缓下滑。

他呼吸一窒，问道：“是吗？”

伊恩点头道：“等我接着去享受‘幸福可丽饼时光’的时候，你猜这么着？”

“幸福可丽饼时光”？这家伙认真的么？

“怎么着？”菲斯克支支吾吾道。

“我的钱包没了，丢了。你知道为什么吗？”

噢塞布，你这个缺心眼！

菲斯克摇摇头说：“你弄丢了还是怎么的？”

伊恩的一口白牙亮得反光。“不。是被你偷走了，小猫咪。而我没能吃到我的‘原宿特制可丽饼’，别提多伤心了。”

“嗯，我觉得你认错人了。我从来没偷过你的钱包。”菲斯克直视着男人的眼睛说。他难得说一回真话，因为他确实没偷东西，偏偏还得背锅。苍天饶过谁啊！

命运它就是个小婊子！

“我认为就是你偷的。我记人长相记得特别牢，”伊恩怨气十足地说。他靠得更近了些，鼻子几乎戳上了菲斯克的脖子。“我一看到你，就认出来了。”

菲斯克想把这只蠢狼推一边儿去，然后飞速逃开，但这么说的话，他无辜少年的人设就撑不住了——现在不管什么人设都没用了，都怪塞布偷错了人。“你看，我根本不记得你。对于你的损失我很抱歉，但我现在也无能为力啊。你花了五十万真的就为了问我这个？”

伊恩站直了，唇边挂着微笑。如果菲斯克是狗派，他可能还会从这俩里挑一只玩玩——估计是高个儿的那只。起码破雷正常一点。

“不，这不是我买你的理由。我需要个男宠，刚好遇到这么个机会罢了。”

“伊恩，”破雷靠在料理台边抱怨，“说真话，你到底想干什么？这可怜的小鬼被吓坏了。”

“你说这倒霉可怜的小毛贼？我说他偷了我的钱包你没听到吗？”伊恩说。

破雷翻了个白眼。“听见了。我也记得那天你给我打电话，然后我赶过去给你付了可丽饼的钱。从一开始你就不该一个



人出门。不管怎么说，你还欠我们俩一个解释。”

伊恩耸了耸肩，夸张地长叹一口气，好像全世界的重担都压在了他的肩头。“行吧，必须解释的话。我觉得他会对我们的行动有所帮助。我没想着会花掉五十万这么多，但那抽雪茄的熊杂种实在让我火大。”

菲斯克坐直了身体。“对什么行动有帮助？就算我真的偷了你的钱包——等等。你还记得我是什么时候干的吗？”

伊恩眯起眼。“我就知道是你偷了。去年的这个时候，三月。”

菲斯克磨了磨牙。那时候他根本就不在美国——清白的铁证，但他不能说，否则塞布就遭殃了。菲斯克绝不能被这些要命的狼和毛熊们知道塞布的存在。天知道他们会对他做什么。

“反正不是我。但你到底想让我干什么？”

伊恩转向破雷，后者正揉着自己的鼻梁。“看到了没？他整个言行举止都不一样了，他根本不是只普通的猫。”

菲斯克瞪大眼睛——通常这招儿会让人觉得他幼小又无辜，尽管他完全不是。那两人盯了他一会儿，破雷摇了摇头。

“我看不出来。要么你直说，要么我回去睡觉了。咱们明天还有早会。噢，那俩警探还在四周瞎转悠，我觉得他们可能盯上我们了。他们其中一个还是只被放逐的孤狼[1]呢，老大。”

伊恩蹙着眉，喝完了他的酒，然后挨着菲斯克在沙发上坐下

来。“好吧，你带他一起走。我得单独待会儿。噢，如果他要逃跑，就给他一枪，别打死就行，我需要他活着。”

菲斯克从沙发上起身时，心咚咚地跳着。破雷一边看着伊恩，一边捏着菲斯克的肩膀，引他向门口走去。

现在菲斯克相信伊恩是个黑帮头子了一他简直是他妈个疯子。

“你真的会对我开枪？”他们沿着走廊前行时，菲斯克问道，抬眼看向身边高大的男人。

破雷皱了皱眉，下巴依旧绷得很紧。“是啊，小猫，我会的。老大的命令。”说这话的时候，他的心跳完全没有加快，双手就像菲斯克在偷东西时一样平稳。这家伙是认真的——如果菲斯克试图逃跑，他会给他一枪。

太他妈棒了。

破雷带着菲斯克来到位于伊恩顶层公寓隔壁的居所，那里面的陈设平平无奇。只有一间狭小的“二”字形厨房，一小块起居区域，连着通往单间卧室和单间卫生间的走道。感觉屋主只去宜家扫了圈货，就把整个公寓布置好了。

至少，破雷认为菲斯克是个天真无邪的小孩儿，不像伊恩。他得善加利用这一点。

“他总是这样吗？”菲斯克问道，而破雷则脱下他的外套。他身上斜挎着枪套，枪把儿就露在外面。菲斯克盯着那把枪——贴在男人宽阔而结实的胸前——他狠狠吞了口唾沫。

也许狼比熊还要糟糕。跟着这些家伙，谁知道会发生什么呢？

但他们好歹不是黑狼帮，对吧？

破雷靠着门，双手抱胸，肱二头肌把衣袖撑得满满的。“是啊。关键是，他总是对的。如果他说你偷了他的钱包，那么你就肯定偷了。”

这事儿上他真的不对啊！但菲斯克有苦没处说，他只能耸耸肩道：“我管他怎么想呢。你们到底是谁？”

破雷的嘴角微微一抽，他示意菲斯克坐在厨房的小餐桌前，菲斯克便照办了。

破雷拉了把椅子过来，反身跨坐上去，胳膊撑在靠背上道：“我们是谁，可不如你是谁来得重要，小猫。俄国人为什么抓你？”

“我管他们借了钱，又还不上利息。回去要求延期的时候，夫拉德就把我关进了笼子，说要把我卖了抵债。”菲斯克觉得没必要将头天晚上偷了三合会东西的事和盘托出。这样他们就会认定是他偷了伊恩的钱包了。

破雷缓缓点了点头。“就这样？”

菲斯克怒瞪着眼前的男人，也往后靠上椅背道：“是啊，所以你打算告诉我你们是谁吗？”

破雷叹了口气，揉了揉脸。他的双手有菲斯克的两倍大，可以像折断树枝一样轻易地扭断他的脖子。“你知道夫拉德，

“但没听说过我们？”

菲斯克耸肩，他的心都快跳出胸腔了。

拜托，千万别是黑狼帮。

“我老大的名字叫伊恩·布莱克。”

这名字犹如一记重拳打在他身上。

“所以？”菲斯克低声说。

“黑狼帮”原来是以老大的姓氏命名，而不是他们的毛色吗  
[2]？

他真是连环十八操了！

菲斯克的惊讶一定写在了脸上，因为破雷笑了，他那双棕眸里的神色稍稍软化，点了点头道：“所以你听说过我们了——黑狼帮。”

菲斯克还记得他老爸第一次提起这个帮派。黑街突然崛起的新兴黑帮，一群恶狼。这些家伙可不是业余混混。菲斯克的老爸没细说，只表示他永远不会顶着风险从他们那儿偷东西。不过光听到这个字眼儿，菲斯克的心中就刻下了恐惧。

风险。

在他老爸嘴里，风险从来不是需要考虑的因素。如果老爸都不敢从他们那儿偷东西，那他们肯定比俄国毛熊，三合会，还有其他全部的幻形者黑帮加起来更可怕。

然后账本那票活儿出现了一大笔银子可以捞——老爸的语气就变了。只不过到最后，菲斯克才是万不得已的执行人，老家伙却不必亲自上阵。当然，十九岁的猫形者拿到了货，也差点儿被一个难缠的狼形者行刑官抓个正着。

那之后，他们的老爸立刻逃出了港湾城。

菲斯克紧随其后。

而现在，塞布又偷了伊恩·布莱克的钱包。

专跟城里最恶名昭著的幻形者黑帮过不去，难道是家族式遗传病么？

“你要杀了我么？”菲斯克问，他的尾音在发抖。他得冷静下来。

“希望我们不必走到这一步。”破雷轻声说着，站了起来。

菲斯克盯着眼前的男人，大脑飞速运转。他需要想办法脱身——逃出去。但他毫无头绪。形势比开罗博物馆的那票活儿还严峻！比他第一次从黑狼帮手里偷东西更甚。至少那时菲斯克还有逃走的机会。现在他被困在三十层楼高的半空中，与一个徒手就能要了他小命的狼形者同处一室。

“我能给我妈妈打个电话吗？她会担心我的，我不希望她报警。”

破雷叹了口气，再次捏了捏鼻梁。他的头疼肯定挺严重的。  
“我替你打给她，给我号码。”

菲斯克瞪着桌子。“她男朋友可能会接。”

这并没有让破雷改变主意。他拿出手机，准备拨号，菲斯克报了塞布的号码。好在他用的是一次性手机，他们应该无法追踪到他弟弟那边。

塞布接起电话时，破雷把手机递到了菲斯克耳边。“嘿，杰克，妈妈出门了吗？”

塞布顿了顿。这种把戏他俩从小玩到大，他对暗号心知肚明。“是啊，你在哪儿？”

菲斯克叹了口气。“一个敞亮的地儿。听着，别担心我也别找我，也不要报警，好吗？跟妈妈说我没事，知道不？”

“敞亮”是他们的暗语，意思是出事了。菲克斯之前只用过这个词一次，而那个状况跟眼下比简直不值一提。

“怎么回事？”塞布倒吸了一口气，菲斯克能想象弟弟在那鸽子棚公寓里来回踱步的样子。

“得还别人点人情而已。说来话长，杰克。我得挂了，回头聊。噢，告诉妈妈我爱她。”

“好的，我会转告诉你妈妈。”塞布说，声音相当冷静。

菲斯克挂了电话。至少他知道双胞胎弟弟不会跑出来找他了，但现状没有丝毫改善。

破雷将手机放进口袋，指着过道说：“卫生间在那儿，如果

你需要的话。你叫什么名字？”

菲斯克逼着自己露出羞怯的笑容。“汤米·布克。你真的叫破雷？”

“我叫破雷克。”他无奈地叹了口气说。

菲斯克向卫生间走去，想也没想地脱口说：“真的？破雷克？你喜欢破坏[4]东西吗？”

“只在必要的情况下。”破雷克嘟囔道。

菲斯克点点头。真心希望自己不在这只狼的破坏范围内。

他们一起挤在狭小的过道上，菲斯克从破雷克边上擦身而过，近得足以感受到他身上的热量，还有那高壮身躯所散发出的威慑感。这种亲密程度让他深深吸了口气。他的身体怎么可能对破雷克这样的大块头有反应呢？对方可是个危险的幻形者行刑官啊！

这时，破雷克伸手抓住了菲斯克的手臂，低头凑近了过来。小猫贼不错眼地盯着他，紧咬下唇。这家伙要干嘛？吻他吗？

破雷克却嗅了嗅菲斯克的气息，眉头皱了起来。就算用他天赋异禀的嗅觉，也不可能辨认出菲斯克就是三年前偷他们东西的那个小毛贼吧？绝不可能。

“我认得这气味。”破雷克喃喃自语，再次闻了闻他。

“是吗？对你来说不是所有的猫味道都一样吗？”菲斯克问，

他攥紧了拳头。对一只狼抡拳头可没什么用——但如果他能化形成猫.....

不行！一想要化形，他就一阵反胃。

破雷克抬起菲斯克的下巴，瞪着他，双眼圆睁。

“是你，”他低吼道，“我确实记得你！”

[1]被狼群驱赶出去的孤狼，在本系列设定中被视为可耻又危险的存在。

[2]“黑狼帮”写作Black Wolves，伊恩·布莱克写作Ian Black，black本义是黑色。

[3]破雷克写作Breaker，本义是“破坏者”。

（试阅仅提供内容参考，欢迎购买全文，获得更全面的电子书阅读体验。）